LV賣炸雞？南韓炸雞店仿作LV名稱及圖騰遭控商標侵權

一名南韓金姓男子以「LOUIS VUITON DAK」為名開設炸雞店，於2015年9月遭法國精品品牌Louis Vuitton Malletier(以下簡稱LV)提起商標侵權訴訟，法院判決金姓男子應停止使用與LV近似的商標和圖騰。近日(2016年4月)法院認為金姓男子未遵從禁令，仍持續使用與LV商標近似的店名，判決金姓男子賠償1450萬韓元(約41萬元台幣)。

金姓男子以韓文全雞「tongdak」的諧音，將炸雞店命名為「LOUIS VUITON DAK」，並於炸雞外帶餐盒及紙巾上，印製使用與LV商標圖騰極為相似的圖案。此舉引來LV的不滿，於2015年9月向南韓法院提起訴訟，認為金姓男子使用LV的近似名稱販賣炸雞，將對LV的品牌形象帶來嚴重損害。2015年10月，法院要求金姓男子立即停止使用近似LV的商標圖騰及店名，否則將處以一日50萬韓元的罰款。金姓男子後將店名改為「chaLouisvui tondak」，然而LV仍認為該店名與其商標有部分雷同。法院同意LV的主張，認為金姓男子雖更改了店名拼法，但其讀音仍與「LOUIS VUITON DAK」幾乎相同，因此以一日50萬韓元的罰款金額，計算使用新店名的29日，判決金姓男子須向LV賠償1450萬韓元。

【本文同步刊登於TIPS網站(http://www.tips.org.tw)】

相關連結

- 루이비통에 거액 물게 된
- Louis Vuitton fried chicken' owner fined in South Korea, April 19, 2016

林宜臻
法律研究員 編譯整理

上稿時間：2016年04月

資料來源：

Louis Vuitton fried chicken' owner fined in South Korea, April 19, 2016, https://www.yahoo.com/news/louis-vuitton-fried-chicken-owner-fined-south-korea-032127970--finance.html (last visited April 19, 2016).

루이비통에 거액 물게 된 '루이비 통닭' , April 18, 2016, http://news.naver.com/main/read.nhn?mode=LSD&mid=sec&oid=052&aid=0000820595&sid1=001 (last visited : April 19, 2016).

推薦文章